

证券代码：831766

证券简称：三木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17年7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7月25日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7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公告编号：2017-035）；经2018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8月25日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8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改后）》（公告编号：2018-024）。

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1,114,0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公司2018年8月29日至2018年9月10日，实际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9,999,964.16元，缴存在华夏银行北京东单支行（账号：

1025 7000 0007 1848 3）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8】000528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已收到股转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108】3583号《关于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控股子公司珠海横琴闪云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投入及产品市场推广和公司收购产业链相关实体和资产。

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的议案》，并提请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公司经营需要，拟注销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公司决定将本次股票发行原定用于“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转用于控股子公司“杭州数云共进科技有限公司”，即原定人民币640万元用于“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入及市场推广，变更为人民币640万元用于“杭州数云共进科技有限公司”投入及市场推广。本次变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

三、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履行程序说明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尽快办理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注销手续，待其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进行信息披露。由于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事宜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